

证券代码：600803

证券简称：新奥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4-087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预计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新奥新能（浙江）能源贸易有限公司、ENN LNG (SINGAPORE) PTE. LTD.、株洲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常州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常州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龙游新奥新睿能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 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人：否。

● 本次担保金额情况如下：

被担保人	2024 年 10 月担保金额（万元）
新奥新能（浙江）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20,000.00
ENN LNG (SINGAPORE) PTE. LTD.	71,250.00
株洲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
常州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14,400.00
常州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
龙游新奥新睿能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被担保子公司存在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情况，均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范围内，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2024 年度担保预计情况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为满足公司子公司、联营企业融资及日常采购开立备用信用证、保函、关税保证保险等业务的需求，在往年担保余额基础上，2024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子公司之间增加担保额度不超过 280 亿元人民币（实际执行中若涉及外币业务则以当天汇率折算为人民币的额度计算），公司对被担保方

按照控股子公司、联营公司进行分类，在资产负债率 70%（以上/以下）同等类别的公司范围内进行内部额度调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12 月 9 日、12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57、079）。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在往年担保余额基础上，将 2024 年度预计的担保总额由不超过 280 亿元调整至不超过 335 亿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由总额不超过 35 亿元调整至总额不超过 90 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8 月 17 日、2024 年 9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63、068）。

二、2024 年 10 月担保实施情况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本月新增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担保类型	是否存在反担保	资产负债率是否 70%以上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新奥新能（浙江）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0,000.00	半年	保证担保	否	是
新能（香港）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ENN LNG (SINGAPORE) PTE. LTD.	控股子公司	71,250.00	长期	保证担保	否	否
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株洲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5,000.00	半年	保证担保	否	是
常州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常州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4,400.00	3 年	保证担保	否	是
常州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常州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3,000.00	1 年	保证担保	否	是
北京新奥新能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龙游新奥新睿能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5,000.00	9 年	保证担保	否	否

三、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名称：新奥新能（浙江）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1) 成立日期：2020 年 9 月 4 日

(2) 注册资本：5,000 万人民币

(3) 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大榭街道滨海南路 111 号西楼 401 室

(4) 法定代表人：苏莉

(5)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润滑油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6) 股权结构：新奥（天津）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100%

(7) 财务数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其总资产为 79,832 万元人民币，总负债为 114,762 万元人民币，资产负债率为 143.75%，净资产为-34,930 万元人民币，2023 年度营业收入为 518,235 万元人民币，净利润为-29,243 万元人民币（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其总资产为 50,884 万元人民币，总负债为 111,717 万元人民币，资产负债率为 219.55%，净资产为-60,833 万元人民币，2024 年 1-9 月营业收入为 551,576 万元人民币，净利润为-24,596 万元人民币（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被担保人名称：ENN LNG (SINGAPORE) PTE. LTD.

(1) 成立日期：2019 年 9 月 11 日

(2) 实收资本：3,000 万美元

(3) 注册地址：新加坡

(4) 法定代表人：不适用

(5) 主营业务：贸易

(6) 股权结构：新能（香港）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100%

(7) 财务数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其总资产为 202,244 万美元，总负债为 107,448 万美元，资产负债率为 53.13%，净资产为 94,796 万美元，2023 年度营业收入为 175,331 万美元，净利润为 39,711 万美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其总资产为 120,913 万美元，总负债为 13,182 万美元，资产负债率为 10.90%，净资产为 107,731 万美元，2024 年 1-9 月营业收入为 126,774 万美元，净利润为 18,523 万美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3、被担保人名称：株洲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1) 成立日期：2006年10月20日

(2) 注册资本：100万美元

(3) 注册地址：湖南省株洲市天元区泰山路13号

(4) 法定代表人：文三忠

(5) 主营业务：燃气的生产（待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输配和销售；燃气设施与燃气器具的生产、销售和维修；管道燃气业务咨询和培训；汽车加气业务，车用燃气气瓶安装（限分公司经营）；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商务服务咨询；水净化设备、空气净化设备、厨房设备、采暖设备、照明设备、厨房用具、整体橱柜、家用电器、智能家居产品、卫生洁具销售、安装、配送、维修服务；电力供应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股权结构：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持股55%、株洲市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股45%

(7) 财务数据：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其总资产为44,498万元人民币，总负债为51,895万元人民币，资产负债率为116.62%，净资产为-7,397万元人民币，2023年度营业收入为84,971万元人民币，净利润为-4,262万元人民币（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至2024年9月30日，其总资产为47,194万元人民币，总负债为50,145万元人民币，资产负债率为106.25%，净资产为-2,951万元人民币，2024年1-9月营业收入为68,001万元人民币，净利润为4,448万元人民币（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4、被担保人名称：常州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1) 成立日期：2005年3月28日

(2) 注册资本：60万美元

(3) 注册地址：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东路125号

(4) 法定代表人：徐锋

(5) 主营业务：从事管道燃气（天然气）、燃气汽车加气站（CNG、LNG）的供应；蒸汽、热水、冷水（除饮用水）的生产、销售；燃气、供热、供冷设备安装及配套服务；燃气安全管理服务；燃气设备、燃气具的生产、销售、维修；

自有设备租赁服务；新能源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综合节能技术咨询服务。（涉及国家特别管理措施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热力生产和供应（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股权结构：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60%、常州市武进燃气有限公司持股 40%

（7）财务数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其总资产为 108,967 万元人民币，总负债为 73,278 万元人民币，资产负债率为 67.25%，净资产为 35,689 万元人民币，2023 年度营业收入为 302,917 万元人民币，净利润为 34,749 万元人民币（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其总资产为 100,869 万元人民币，总负债为 76,287 万元人民币，资产负债率为 75.63%，净资产为 24,582 万元人民币，2024 年 1-9 月营业收入为 214,325 万元人民币，净利润为 23,553 万元人民币（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5、被担保人名称：常州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03 年 5 月 8 日

（2）注册资本：500 万美元

（3）注册地址：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东路 125-1 号

（4）法定代表人：徐锋

（5）主营业务：天然气汽车改装及维修、维护相关业务（仅限于三类汽车维修：供油系统维护和油品更换）；管道形式输配天然气；在武进区范围内从事市政工程施工、燃气管道施工、机电设备安装施工及相关设施和燃气设备的设计与安装、维修；燃气具的生产、销售、维修；自有设备租赁；无缝气瓶、焊接气瓶、液化石油气钢瓶、溶解乙炔气瓶、特种气瓶（缠绕、低温、车载）的定期检验；洗车服务；汽车用品、汽车配件、润滑油销售。（涉及国家特别管理措施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股权结构：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60%、常州市武进燃气有限公司持股 40%

（7）财务数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其总资产为 116,297 万元人民币，总负债为 101,930 万元人民币，资产负债率为 87.65%，净资产为 14,367 万元人

人民币，2023 年度营业收入为 26,048 万元人民币，净利润为 8,159 万元人民币（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其总资产为 119,459 万元人民币，总负债为 100,695 万元人民币，资产负债率为 84.29%，净资产为 18,764 万元人民币，2024 年 1-9 月营业收入为 16,461 万元人民币，净利润为 4,609 万元人民币（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6、被担保人名称：龙游新奥新睿能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 成立日期：2023 年 4 月 26 日

(2) 注册资本：3,000 万人民币

(3) 注册地址：浙江省衢州市龙游县东华街道城南工业园区开源路 45 号办公楼一楼

(4) 法定代表人：苏莉

(5)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热力生产和供应；供冷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特种设备销售；特种设备出租；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电气设备修理；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物业管理；工程管理服务；合同能源管理；节能管理服务；储能技术服务；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物联网设备销售；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采购代理服务；贸易经纪；会议及展览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 股权结构：北京新奥新能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55%、龙游新北综合能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持股 33.40%、龙游聚华热力能源有限公司持股 11.60%

(7) 财务数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其总资产为 1,659 万元人民币，总负债为 163 万元人民币，资产负债率为 9.83%，净资产为 1,496 万元人民币，

2023 年度营业收入为 0 万元人民币，净利润为-4 万元人民币（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其总资产为 3,610 万元人民币，总负债为 1,486 万元人民币，资产负债率为 41.17%，净资产为 2,124 万元人民币，2024 年 1-9 月营业收入为 0 万元人民币，净利润为-122 万元人民币（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四、 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月担保的实施是基于子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需求发生，均在担保预计范围内，被担保方经营稳定，资信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五、 累计担保数额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实际提供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240.18 亿元，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关联方担保余额 0.00 元；公司为参股公司重庆龙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按持股比例向重庆涪陵能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 0.22 亿元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对联营合营公司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0.07 亿元；其余均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的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实际提供对外担保余额占公司 2023 年未经审计净资产的 101.53%。

特此公告。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11 月 21 日